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以下项目详情请登陆 www.suaee.com 或联系: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市场部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大厦 3 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21-63410000-2361185070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Contains multiple project listings.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推介会通知

本所定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下午两点, 于广东路 689 号(近云南南路)海通大厦 9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项目推介会, 热忱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北京某大厦整体转让的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8Y7C0010
拟转让的标的物, 由一座写字楼, 一座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组成。占地 10,080 平方米, 建筑面积 8873/23 万平方米。

集北京燕郊国际商厦, 地处东三环与首都国际机场高速公路交汇处, 紧邻第三使馆区。

周边汇集了众多星级酒店和购物中心等, 凯宾斯基酒店, 喜来登长城饭店, 希尔顿酒店, 昆仑饭店; 京信大厦, 现代盛世大厦, 南银大厦, 盛福大厦, 驱车前往首都国际机场仅需 10-15 分钟。

金的筹措, 产权交割重大事项, 并授权其中一家企业代表全部权利人行使全部的权利和责任义务。

3. 受让方具有良好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良好的商业信用; 4. 该项目正式挂牌时, 意向受让方须按挂牌公示条款缴纳一定的交易保证金; 5. 受让方根据挂牌的正式条件, 承担相应的产权交易、房地产产权变更费用及应交纳的相关税费; 6. 受让方应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北京产权交易所

北京所每周二下午 15 点在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北京所 3 层交易大厅举办项目发布会, 欢迎项目及投资人踊跃参加。欲了解更多详情请登陆北京产权交易所网站 www.cbex.com.cn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Contains multiple project listings.

*代表国有资产拟向管理层转让项目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持有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资产包转让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转让金额, 债权人. Lists assets for transfer.

本次对外公开处置资产包为深圳办事处 2006 年接收的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损失类资产, 本金为 18,735.46 万元, 表内利息为 80.44 万元, 全部为非信贷类资产, 均不计算利息。

项目编号: 501AQ08012

项目名称: 北京通州区漷县工业用地及厂房转让
项目简介: 标的物位于通州区漷县小城镇漷兴二街南侧镇人民政府旁, 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24608.01 平方米。

天津产权交易中心

欲了解详细信息, 请查询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网站 www.tjptc.com 联系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琼州道 103-1 号 联系电话: 022-58792881 联系人: 胡先生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Contains multiple project listings.

项目编号: G308T1100064

项目名称: 天津太平洋钢铁机电有限公司 30% 股权转让
挂牌价格: 189.26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14001

项目名称: 天津市津链机械厂改制
挂牌价格: 5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SW20080815002

项目名称: 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荣盛路 2 号房产
建筑面积: 722.47 平方米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13002

项目名称: 天津市红桥区宏顺电器厂改制
挂牌价格: 0.75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1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1 房产
建筑面积: 122.64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2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2 房产
建筑面积: 125.62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3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3 房产
建筑面积: 114.98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6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4 房产
建筑面积: 154.79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5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5 房产
建筑面积: 306.51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4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6 房产
建筑面积: 306.51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07003

项目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 200.202.204 号 7 层 B 区 707 房产
建筑面积: 90.12 万元

项目编号: 1201CCQ20080814002

项目名称: 天津市橡胶砂轮厂整体产权
挂牌价格: 530 万元

项目编号: G308T1100063

项目名称: 天津教育国际旅行社整体产权
挂牌价格: 61.3 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1. 经营范围内: 生产、销售机械加工产品、建筑装饰制品、配套的电子、电动配件及其他配件。

2.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3. 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4.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5. 受让方必须具备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财务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6.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7.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6.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7.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8.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8.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9.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0.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9.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0.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1.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0.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1.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2.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1.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2.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3.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2.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3.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4.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3.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4.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5.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4.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5.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6.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5.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6.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7.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6.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7.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8.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8.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9.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0.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9.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1.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

欲了解详细信息, 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 http://www.cqqaec.com 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28 号投资大厦 联系人: 唐女士、李先生 联系电话: (023)63622738, 63622130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Contains multiple project listings.

项目编号: G308CQ1000102

贵阳金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 股权转让
受让条件: 1. 具有良好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的企业法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 3. 具有良好房产开发经验; 4. 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等有效存续证照, 同时缴纳保证金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 5. 交易价款须在成交之日起 10 日内一次性付清; 6.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0.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1.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2.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1.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2.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3.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2.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3.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4.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3.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4.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5.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4.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5.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6.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5.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6.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7.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6.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7.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8.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8.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9.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0.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9.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1.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项目编号: G308CQ1000097

云南东方航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 股权转让
受让条件: 1. 具有良好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的企业法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 3. 具有良好房产开发经验; 4. 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等有效存续证照, 同时缴纳保证金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 5. 交易价款须在成交之日起 10 日内一次性付清; 6.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0.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1.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2.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1.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2.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3.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2.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3.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4.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3.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4.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5.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4.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5.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6.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5.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6.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7.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6.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7.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8.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8.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9.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0.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9.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1.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项目编号: G308CQ1000063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37% 股权转让
受让条件: 1. 具有良好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的企业法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 3. 具有良好房产开发经验; 4. 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等有效存续证照, 同时缴纳保证金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 5. 交易价款须在成交之日起 10 日内一次性付清; 6.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0.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1.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2.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1.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2.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3.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2.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3.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4.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3.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4.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5.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4.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5.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6.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5.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6.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7.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6.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7.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8.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7.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8.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19.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8.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19.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0.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19. 意向受让方必须具备: 良好的商业信用及支付能力, 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 意向受让方在受理挂牌手续时, 需向挂牌保证人支付 100 万元, 打入天津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1. 受让方应承诺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之日起标的企业产生的各项损益(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重要提示: 在此版刊登的所有产权转让项目信息, 其挂牌截止日期以该项目受托机构网站上的公示日期为准, 详情请点击各产权交易机构网站。